

史通考注

Bb 96 \ 12

87
K092
30
2:1

史通笺注

〔唐〕刘知几 著
张振珮 笺注

上册



责任编辑 李万寿
封面设计 石俊生
封面题字 陈恒安
技术设计 苟新馨

791

史通笺注
(上下册)
张振珮笺注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
(贵阳市延安中路5号)

贵州省新华书店发行 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6印张 650千字

印数 1—3,400

1985年12月第1版 1985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号: 11115·56

定价: (平) 6.45元
(精) 9.05元

B096 12

87
K092
30
2-2

史通笺注

〔唐〕刘知几 著 张振珮 笺注

下册



史通卷第二

內篇

二體

載言

本紀

世家

列傳

二體第二

三五之代書有典據懲與逸矣不可得而詳自唐虞
 已下迄于周是為古文尚書然世猶淳質文從簡略
 茲諸備體固已缺如既而立明傳春秋子長著史記
 載筆之體於斯備矣後來繼作相與因循假有改張
 變其名自區域有限孰能踰此蓋荷杞張藩五明之



南京圖書館館藏明嘉靖陸刻《史通》書影之一

亦哀而許之至忠得書大慙無以酬答又惜其才不
許解史任而宗楚客崔湜鄭愔等皆惡聞其短共讒
嫉之俄而肅宗等相次伏誅然後獲免於難

史通卷第二

此卷論史之體裁與文辭之得失其言甚切
史之體裁與文辭之得失其言甚切
史之體裁與文辭之得失其言甚切
史之體裁與文辭之得失其言甚切

南京圖書館藏明嘉靖陸刻《史通》書影之二

史通笺注总目

前言	(1)
《新唐书·刘子玄（知几）传》	
笺注	(1)
述例	(1)
《史通序录》	(1)
史通目录（上、下册）	(1)
史通笺注	(1)
刘知几学行编年简表	(722)
附录	
附录一：刘知几现存文赋辑录	(743)
附录二：刘知几著作存目均已佚	
.....	(760)
（一）自著部分	(760)
（二）参预修撰部分	(760)
附录三：《史通》现存版本之序、	
跋、著录与品评	(761)
后记	(791)

史通笺注

史通卷之一

内篇

六家第一

〔解题〕 《六家》篇是著者对隋、唐以前史书体例的全面总结，也是《史通》全书开宗明义的总纲。他推论古来史体，其流有六：即尚书家记言，春秋家记事，左传家编年，国语家国别，史记家通古纪传，汉书家断代纪传。和这六体参行的，在《杂述》篇虽又举出偏纪、小录等十流，但就隋、唐以前主要史体说，洵如著者在本篇结论所言：“史之流品，亦穷于此矣。”

他依序论述这六种史体的主要特点：一、“《书》之所主，本于号令，所以宣王道之正义，发话言于臣下。”并指出记事的《尧典》、《禹贡》、《洪范》、《顾命》等篇是“为例不纯”。二、《春秋》之教是“属辞比事”，是“据行事，仍人道，就败以明罚，因兴以立功。”这是“仲尼修《春秋》，褒讳黜陟之法。”但也指出，“《春秋》之目，事匪一家。”即《春秋》原为周秦以前古史之通称，并就《春秋》以来不同的编制特点指出晏、虞、吕、陆诸书，本无年月，就不应“谓之春秋”。三、《左传》是依《春秋》编年之体，叙事详博的史书。他特别举出其“或传无而经有，或经阙而传存”的内容特征，突出《左传》是一部编年纪事的佳史。吕思勉先生《史通评》（以下简称吕评）以经今文学观点，据“此十二字”，说“实左氏不传《春秋》之明证”，并信

“《左传》实刘歆之伪作”。但亦承认其“为史书创一佳体”。又进一步指出：“其与《春秋》并行，开纲目之例。”四、《国语》虽亦承认其为“春秋外传”，但却首揭其分八国叙事之特点，而以分十二国叙事之《战国策》为类，更突出其国别史的体例。吕氏又谓：“《国语》、《国策》名相似而实不同，《国语》为时代较后之《尚书》，《国策》记事，寓言十九，实不可作史读。”知几就体例言，吕氏依内容论，故终相凿枘。五、《史记》为纪传史之祖。“纪传以记君臣，书表以谱年爵”，而其断限则“上起黄帝，下穷汉武”，是纪传群分，通古为史者。六、《汉书》“皆准子长，但不为世家，改书曰志而已。班彪初本因袭《史记》，演成后记，至子固乃断自高祖，讫于王莽，勒成一史，遂创纪传断代史体，此亦史学史上之重大改革，并在长期封建社会中，产生深远影响，此知几之所以舍《史记》而以《汉书》为纪传史之代表，其着眼点仍是史书体例，不是论《史》、《汉》优劣。

综上所述，所谓“六家”，实际是把隋、唐以前主要史书归纳为六种体例。“为例不纯”四字是知几从体例上对史书的针砭。他在《序例》篇中说“史之有例，犹国之有法。”他严格按照法例来评论史书，我们读《史通》就必须理解他这种精神。

其次，他略举这六家史体流传的事实：《尚书》是“宗周既陨，书体遂废。”而孔衍、王邵的仿作，是“理涉守株”，自不免“受嗤当代”，不行于后世。《春秋》后《晏子春秋》等名虽存而实亡。太史公《史记·本纪》，“如法《春秋》”，并《春秋》之名亦不存矣。仿《国语》者孔衍、司马彪诸作，存者亦仅有“孔衍《后语》”，“而《国语》之风替矣。”这是值得注意的。他提到三国、东晋史家，也只是模拟纪传、编年体。虽未进一步指出《国语》、《国策》只适用于春秋、战国诸侯割据之时，但他意识到秦、汉以后虽在分裂之际，国别史也非时尚所趋。魏纪、吴书、赵书、凉记，不都是早已失传，而只是合三国、十六国为史的陈寿、崔鸿的书广泛日久地流传吗？仿《史记》通

古为纪传的梁武《通史》，元晖《科录》，更是“芜累尤深”，使学者“宁习本书，怠窥新录”，故“撰次无几，而残缺遂多”。只是《南、北史》实际是断几个较短促朝代的断代史，知几亦归入纪传通史之列，是不恰当的。

著者从史学发展史的实际出发，寻找出史书“体式不同”的原因，是由于“时移世异”。所以他在这篇论文一开头就说“古往今来，质文递变，诸史之作，不恒厥体”。而在篇末，又做出“朴散淳销，时移世异，《尚书》等四家，其体久废”的正确结论。他认识到史书体裁要适应时世进化的要求。在《史通》全书中，始终贯串着这一进步的进化论思想，这也是我们读《史通》应该掌握的一根红线。

同时，他肯定“所可祖述者”，只有左氏编年和《汉书》纪传断代二体，并在下一篇申论。

此外，他把儒家经典《尚书》、《春秋》与《史》、《汉》平列。过去毁其离经叛道，近人誉其反抗精神，都从著者对儒经的态度考虑。事实上是反映了著者忠于史学的态度。他认为《尚书》、《春秋》是记言、记事的史书。在《六家》这篇文章中，以至在《史通》全书中，就把它作为史书来研究，是实事求是。他不顾当时经师以及一般卫道士们的诽谤，是可贵的。但主要的还是由于他忠于史学。因为在《史通》一书中，反映著者并没有从儒家经义中解脱出来，说他离经叛道，不论是诽谤还是奖誉，都嫌太过。

有人说章学诚“六经皆史”是刘知几“引经入史”的发展，也值得考虑。范文澜同志一九四一年在中央党校讲《中国经学史的演变》时说：“经本是古代史料。《尚书》、《春秋》、三礼（《周礼》、《仪礼》、《礼记》）记载‘言’、‘行’、‘制’（制度），显然是史。《易经》是卜筮书，《诗经》是歌诗集，都包含着丰富的历史材料。所以章学诚说：‘六经皆史’”。到了一九六三年，他为《红旗》等单位讲经学问题时却说：“章学诚说‘六经皆史’，其实只

有《尚书》、《春秋》是史。其他四经，不能称为史，只有史料价值。但是章学诚的话有他的道理，把经从神圣的地位上拉下来与史平列，这是有意义的。”（见《范文澜历史论文集》中《中国经学史的演变》、《经学讲演录》及《范文澜同志生平年表》）

范老严格区别“史”与“史料”，是刘知几所不能企及的。但范老第二次讲话却从承认“六经皆史”，退而只承认《尚书》、《春秋》是史，对我们理解刘知几严肃认真的治史态度及其史学思想是有启发意义的。

自古帝王编述文籍，《外篇》^①言之备矣。古往今来，质文递变^②，诸史之作，不恒厥体。榘而为论，其流有六^③：一曰《尚书》家，二曰《春秋》家，三曰《左传》家，四曰《国语》家，五曰《史记》家，六曰《汉书》家。今略陈其义，列之于后。

①外篇：鼎本作“史”字。浦《通释》注：“谓古今正史篇。”程千帆之《史通笺记》（以下简称《笺记》）就“帝王编述文籍”立论，认为“当统《史官建置》言之，非仅指《正史》一篇。”

②质文递变：《论语·雍也》“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文质彬彬，然后君子。”盖言文质不可相胜。然世事变异，有时尚文，有时尚质，故云质文交递变化。

③其流有六：浦按：“《尚书》，记言家也；《春秋》，记事家也；《左传》，编年家也；《国语》，国别家也；《史记》，通古纪传家也；《汉书》，断代纪传家也。”

《尚书》家者^①，其先出于太古。《易》曰：“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②故知《书》之所起远矣。至孔子观书于周室，得虞、夏、商、周四代之典，乃删其善者，定为《尚书》百篇^③。孔安国^④曰：“以其上古之书，

谓之《尚书》。”《尚书·璇玑铃》曰^⑤：“尚者，上也。上天垂文，以布节度^⑥，如天行也。”王肃^⑦曰：“上所言，下为史所书故曰《尚书》也。”^⑧惟此三说，其义不同。盖《书》之所主，本于号令^⑨，所以宣王道之正义，发话言于臣下。故其所载，皆典、谟、训、诰、誓、命之文^⑩，至如《尧》、《舜》二典，直序人事，《禹贡》一篇，唯言地理，《洪范》总述灾祥，《顾命》都陈丧礼，兹亦为例不纯者也^⑪。又有《周书》者，与《尚书》相类，即孔氏刊约百篇之外，凡为七十二篇^⑫，上自文、武，下终灵、景，甚有明允笃诚^⑬，典雅高义，时亦有浅末恒说，滓秽相参，殆似后之好事者所增益也。至若《职方》之言，与《周官》无异；《时训》之说，比《月令》多同^⑭。斯百王之正书，《五经》之别录者也。自宗周既殒，《书》体遂废，迄乎汉、魏^⑮，无能继者。至晋，广陵相鲁国孔衍^⑯以为国史所以表言行，昭法式^⑰，至于人理常事，不足备列。乃删汉、魏诸史，取其美词典言足为龟镜者，定以篇第，纂成一家，由是有汉《尚书》，后汉《尚书》、汉魏《尚书》^⑱，凡为二十六卷。至隋，秘书监太原王邵^⑲又录开皇、仁寿时事，编而次之，以类相从，各为其目，勒成《隋书》八十卷，寻其义例，皆准《尚书》。原夫《尚书》之所记也，若君臣相对，词旨可称，则一时之言，累篇咸载。如言无足纪，语无可述，若此故事虽脱略^⑳，而观者不以为非。爰逮中叶，文籍

大备，必剪裁今文，模拟^①古法，事非改辙，理涉守株^②，故舒元元舒^③所撰汉、魏等篇，不行于代也。若乃帝王无纪，公卿缺传，则年月失序，爵里难详，斯並昔之所忽，而今之所要，如君懋《隋书》，虽欲祖述商、周，宪章虞、夏，观其体制，乃似《孔氏家语》^④，临川《世说》^⑤，可谓画虎不成反类犬^⑥也，故其书受嗤当代，良有以焉。

①尚书家：《汉书艺文志》（以下简称《汉志》）六艺略《书》序：“书者，古之号令。”《春秋》序：“左史记言，右史记事，事为《春秋》，言为《尚书》。”荀悦《申鉴·时事》亦云：“朝存二史，左史记言，右史记动，动为《春秋》，言为《尚书》。”而《礼记·玉藻》则谓：“动则左史书之，言则右史书之。”《汉志》等左右史所记，与玉藻相反。

②“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引自《易·系辞上》。《汉志》书序续云“故书之所起远矣。”又伪《古文尚书·顾命》《孔传》“河图、八卦，伏羲氏王天下，龙马出河，遂则其文以画八卦，谓之河图。”又《洪范》：“天乃锡禹洪范九畴。”《孔传》：“天与禹，洛出书，神龟负文而出，列于背，有数至于九，禹遂因而第之，以成九类。”

③尚书百篇：浦按：“百篇盖《古尚书》原数。”陈·《补释》略云：“浦氏未释删字。孔颖达《尚书》序疏引《尚书》纬云：‘凡三千二百四十篇，乃删以百篇为《尚书》，十八篇为中候。’”按：《汉志》书序云：“至孔子纂焉，上断于尧，下讫于秦，凡百篇而为之序，言其作意。秦燔书禁学，济南伏生独壁藏之。汉兴亡失，求得二十九篇。《古文尚书》者，出孔子壁中，武帝末，鲁共王坏孔子宅，得《古文尚书》。孔安国者，孔子后也，悉得其书，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故著录：“尚书古文经四十六卷。师古注曰：孔安国书序云‘凡五十九篇，为四十六卷’。”又“经二十九卷。师古又注曰：‘此二十九卷伏生传授者。’”

④孔安国：据《史记·孔子世家》，安国为孔子十二世孙。“为今皇帝（汉武帝）博士，至临淮太守，蚤卒。”又《汉书·儒林传》“孔氏有《古文尚书》，孔安国以今文字读之，因以起其家逸书，得十余篇。”《汉志·书序》：“孔安国悉得其（孔壁）书，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安国献之，遭

巫蛊事，未列於学官。”“以其上古之书，谓之《尚书》。”乃《孔传》序中语。

⑤璇玑铃：《后汉书·方术·樊英传》：“樊英善风角算河洛七纬推步灾异。”李贤注：“七纬：易、书、诗、礼、乐、孝经、春秋纬。”又“书纬：璇玑铃，考灵耀，刑德收，帝命验，运期授也。”鲁迅《汉文学史纲要》：“尚书璇玑铃，乃汉人侈大之言，不可信。”原书隋时已佚，清儒辑者，以赵在翰辑本较完备。”又“铃”字，鼎本作“铃”，误。

⑥上天垂文以布节度：鼎本、郭本、黄本均同。《通释》作“上天垂文爲，布节度。”注：“爲”古象字。卢·《拾补》校云“爲，即象字。此五字句，黄本作‘以’字连下读，非。”兹仍其旧。

⑦王肃：《三国志·魏志·王朗传》：“朗子肃，肃字子雍。黄初中为散骑黄门侍郎，后迁中领军，加散骑常侍。善贾、马之学，而不好郑氏，采会同异，为《尚书》、《诗》、《论语》、《三礼》、《左氏》解，及撰定，父朗所作《易传》，皆列于学官。”郭·《附评》：“临沂王肃，字恭懿，南齐秘书丞。太和十七年奔魏，历官仪同三司，注《国语》。”按：郭本引南齐奔魏之王肃，误。

⑧上所言，下为史所书，故曰尚书也；纪·《评》”王肃之说，先见王充《论衡》，但“上所言”作“上所为”。陈·《补释》引《论衡·正说》：“尚书者，以为上古帝王之书，或以为上所为，下所书，授事相实而为名，不依违作意以见奇。”按《论衡·须颂篇》亦云“或说尚书曰：尚者，上也，上所为，下所书也。下者谁也？曰臣子也。然则臣子书上所为矣。”孔颖达·《尚书正义》引谓“王肃曰”。

⑨《书》之所主，本于号令；杨·《释补》引《汉志·书序》：“书者，古之号令，号令于众。”

⑩典、谟、训、诰、誓、命：《经今文尚书》二十九篇中，有《尧典》、《皋陶谟》、《大诰》、《汤誓》、《顾命》等。晚出《古文尚书》多出十六篇中始有《伊训》。

⑪为例不纯：谓《尧典》等篇，叙述人事、地理、灾祥、丧礼之事。与“言为《尚书》”之体例不符。

⑫《周书》、七十二篇：《汉志》著录《周书》七十一篇，《说文》引之始称逸，又名《逸周书》。《隋志·杂史》著录：“《周书》十卷，注‘汲冢书，似仲尼删书之余。’”故又称《汲冢周书》。陈振孙《书录解题》谓：“此书凡七十篇，序一篇，在其末。”即今通行本。各种书录均作七十一篇，原文作七十

二章，鼎本同。卢·《拾补》：“二、讹。”《通释》改作“一”。而蔡邕《明堂月令论》云：“《周书》七十二篇。”则“七十二”亦不为无据。

⑬明允笃诚：杨·《释补》引左文十八年传：“齐圣广渊，明允笃诚。”杜注：“允，信也。笃，厚也。”

⑭职方、时训：《逸周书·职方解》；晋孔晁注：“此在周官大司马下篇。”按此篇与《周礼·夏官司马下·职方氏》基本相同。又今本《逸周书·时训解》第五十二，下有《月令解》第五十三。注“阙，今补。”文字与《礼记·月令》完全相同，而《时训解》实际是《月令》之节文。抱经堂校刊本在其所补《月令》篇中，附有其主人卢文昭按引蔡邕《明堂月令论》云：“《月令》篇名，因天时，别人事，天子发号施令，祀神受职，每月异礼，故谓之月令。官号职司，与周官合。《周书》七十二篇，而《月令》第五十三。秦相吕不韦著书取《月令》为纪号，淮南王安亦取以为第四篇，改名曰《时则》。”按《吕氏春秋》十二纪中各纪之首篇及《淮南子》卷五《时则训》，均系《月令》之文。

⑮迄乎汉魏：迄字，鼎本作迨。

⑯孔衍：(公元268年——公元320年)《晋书·孔衍传》：“衍，字舒元，鲁国人，孔子二十二世孙。元帝引为安东参军，中兴初，补中书郎。经学深博，元、明二帝并亲爱之。王敦专权，出衍为广陵郡（今江苏江都县）。凡所撰述百余万言。”《隋志》杂史类仅著录“《魏尚书》八卷，孔衍撰。”《旧唐志》著录其“《汉尚书》十卷，《后汉尚书》六卷。”《新唐志》增“《后魏尚书》十四卷。”

⑰表言行，昭法式：杨·《释补》引《汉志·六艺略·春秋》序：“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举必书，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

⑱汉魏《尚书》：鼎本、郭本、黄本均同。浦氏在黄本手批“汉”字衍，墨笔圈去“汉”字。通释本浦注“汉”字“衍”。卢·《拾补》：“汉，指蜀汉，非衍字也。唐《艺文志》讹作后。”

⑲王劭：《隋书·王劭传》：“劭，字君懋，太原晋阳人。少好读书，时人称其博物。累迁中书舍人。齐灭入周，不得调，高祖受禅，授著作佐郎。以母忧去职，在家著《齐书》，时制禁私撰史，为内史侍郎李元操所奏，上怒收其书，览而悦之，起为员外散骑侍郎，修起居注。迁秘书少监。数载卒官。劭在著作将二十年，专典国史。撰《隋书》八十卷。多录口勅，又采迂怪不经之语及委巷之言，辞义繁杂，无足称者。初撰《齐志》为编年体二十卷，复为《齐书》纪传一百卷，及《平贼记》二卷。或

文词鄙野，或不轨不物，骇人视听，大为有识所嗤鄙。然其采摘经史谬误，为《读书记》三十卷，时人服其精博。”《隋志》古史类，著录其“《齐志》十卷”。杂史类“《隋书》六十卷，未成。”知几极赞赏其《齐志》。又“邵”字，史传作“劭”，鼎本与象本同。《通释》改从史传作“劭”。孙·《札记》校“邵”字云：“凡邵俱改劭，下同。”按刘邵《人物志》宋庠跋云：“据今官书魏志作勉劭之劭，从力。他本或从邑者，晋邑之名。案字书，此二训外，无他释，然俱不协孔才（刘邵字）之意。《说文》则为邵，音同上，但召旁从卩耳。训，高也。李舟切韵，训美也。高、美又与孔才义符。扬子《法言》曰：“周公之才之邵”是也。今俗写《法言》，亦作邑旁“邵”，盖力、卩文近易讹，读者又昧偏旁之别，今定从‘邵’云。”《四库提要》云：“所辨精核，今从之。”按“劭”、“邵”之义与“君懋”义亦不符。王邵亦应是“邵”字。从史传改“劭”，自属不妥，姑仍旧作邵。后此均依原本，不一一详注。

⑩知言无足纪，语无可述，若此故事虽脱略：鼎本、郭本、黄本均同，但在“语无可述”句下夹注“此疑有脱。”纪·《评》：“此处有脱句脱字。寻其文义，当于语无可述”下脱一句，言删而不载之意。‘若此’上脱半句，言其体例。”卢·《拾补》：“下并无脱文。”浦注：“此”字，“疑当作止。”又在“虽”字下补一“有”字，变为“虽有脱略”四字句，整齐可读，然显系出自臆改。

⑪模拟：摸(mō)，与摹同。

⑫守株：用“守株待兔”故事，见《韩非子·五蠹》。

⑬舒元：原误作元舒，鼎本同。郭本、黄本，作舒元。孔衍字，今据史传改。

⑭《孔氏家语》：即《孔子家语》。《汉志》论语类著录“《孔子家语》二十七卷。”师古注“非今所有家语。”《隋志》论语类著录“《孔子家语》二十一卷，王肃解。”王肃序云：“孔子二十二世孙有孔猛者，家有其先人之书，予从猛得斯论。故特为解。”《四库提要》引王柏·《家语考》曰：“四十四篇之家语，乃王肃自取《左传》、《国语》、荀、孟、二记割裂织成之。孔衍之序亦王肃自为也。”提要并谓：“反复考证，其出于肃手无疑。特其流传已久，且遗文轶事，往往多见于其中，故自唐以来，知其伪而不能废也。”按王柏所谓“四十四篇之家语”，今汲古阁十卷本有四十四篇，至其所谓“孔衍之序，亦王肃自为”，则又误以此王肃，为北魏时字恭懿之王肃。而今传《家语》王氏序明言“郑氏学行五十载矣”又谓“孔猛从予学。”则伪成《家语》者，乃曹魏时字子雍之王肃也。

⑲临川《世说》：《隋志》子部小说类著录“《世说》八卷，宋临川王刘义庆撰。《世说》十卷刘孝标注。”《四库提要》云：“义庆事迹，具宋书，孝标名峻，以字行，事迹具梁书。《世说》之名肇于刘向，故义庆所集，名《世说新书》。《酉阳杂俎》引作《世说新书》可证。”周中孚·《郑堂读书记》卷六十三，著录《世说新语》三卷，解云：“自《隋志》以迄北宋诸家，止称《世说》，南宋以后诸家皆作《世说新语》。陈氏书录解题，始以注本作三卷，每卷皆析为上下两卷。记东汉至晋轶事琐语，分为三十八门。为唐修晋书所取材。间有采摭纒缪处，已为孝标所纠正，有裨于考证。”

⑳画虎不成反类犬：《后汉书·马援传》载其戒于侄书曰：“杜季良豪侠好义，效季良不得，陷为天下轻薄子，所谓画虎不成反类狗者也。”陈·《补释》：“‘犬’字本作‘狗’。”故惠栋补《后汉书》注引《尔雅》“熊虎丑，其子狗”为说。程千帆《笺记》引《尔雅》郭《注》、邢·《疏》“以证虎子名狗之义”，并云：“《马传》‘画虎不成反类狗’之语，乃与‘刻鹄不成尚类鹜’相对为文。若如惠氏依《雅》诂为说，则虎狗不过大小之殊，鹄鹜反属族类之异，与伏波书中原意无乃适相背谬乎，似不可从。”按惠、程均以《尔雅》释畜属引文为说。而《尔雅·释畜·犬属》又云：“未成豪，狗。”郭《注》：“狗子未生鞬毛者。”郝·《疏》：狗犬通名，若对文，则大者名犬，小者名狗。又《礼记·曲礼》：“尊客之前不叱狗”，《疏》亦云“狗犬通名，若分而言之，大者为犬，小者为狗。”据此，则狗不仅虎子之称，亦小犬之名。惠氏以“虎子狗”释《马传》固误。程君虽指出其“不可从”，但亦未能尽其说。盖《马传》所言之“狗”，小犬也。知几以虎、犬对举，更是“族类之异”，无可訾议矣。又陆·《音释》“鞬（gān）毛，长毛也。”

《春秋》家者①，其先出于三代，按《汲冢璣语》②，记太丁③时事，目为《夏殷春秋》。孔子曰：“疏通知远，《书》之教也”；“属辞比事，《春秋》之教也④。”知《春秋》始作，与《尚书》同时。《璣语》又有晋《春秋》，记献公十七年事⑤。《国语》云：晋羊舌肸习于《春秋》⑥，悼公使傅其太子，《左传》昭二年，晋韩宣子来聘，见鲁《春秋》曰：“周礼尽在鲁矣。”⑦斯则春秋之目，事匪一